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 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：楊秀穗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002

電子信箱：yangok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企字第10501008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501008720-1.docx、10501008720-2.docx、10501008720-3.docx、10501008720-4.docx、10501008720-5.docx、10501008720-6.docx、10501008720-7.docx、10501008720-8.docx、10501008720-9.docx、10501008720-10.docx、10501008720-11.docx、10501008720-12.docx、10501008720-13.docx、10501008720-14.docx、10501008720-15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署於本(105)年第2季對外公布之指引、防治手冊等行政指導，計15件(詳如說明)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機關(單位)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落實並執行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工作，本署訂有各類傳染病防治手冊或指引，並配合實務需要不定期修正或停止適用，以提升防疫效能。

二、本署本年第2季對外修正公布之手冊或指引如下：

(一)學校病毒性腸胃炎防治手冊(附件1)

(二)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/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(附件2)

(三)愛滋防治工作手冊(附件3)

(四)拉薩熱病例定義暨防疫檢體採檢送驗事項(附件4)

(五)裂谷熱病例定義暨檢體採檢送驗事項(附件5)

(六)裂谷熱防治工作手冊(附件6)



- (七)新型A型流感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(附件7)
- (八) 高危險病原體及毒素研究計畫審查指引(附件8)
- (九)廢止非商品化研究用生物毒素輸出(入)管制規定(附件9)
- (十)實驗室人員生物安全知能評核指引(附件10)
- (十一)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生物安全第三等級以上實驗室
新進人員生物安全訓練課程認可規定(附件11)
- (十二)長期照護機構訪客紀錄單(範例)(附件12)
- (十三)長期照護機構感染管制手冊第十三章疥瘡感染管制措
施(附件13)
- (十四)牙科感染管制措施指引(附件14)
- (十五)自印度啟航之航空器，航空公司應實施噴藥滅蟲措施
(附件15)

正本：教育部、科技部、國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經濟部、中央研究院、交通部、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法務部矯正署、
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
地方政府衛生局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學會、
台灣內科醫學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台灣婦產科醫學會、台灣兒科醫學會、台灣感染症醫學會、
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台灣急診醫學會、台灣耳鼻喉科醫學會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
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護理之家協會、
社團法人台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、台灣社區精神復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兒童教保聯合總會、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院牙科協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
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署各區管制中心

2016-07-15
17:44:55